

# 韶关市浚江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文件

韶浚扶组〔2020〕10号

## 关于建立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长效机制 的实施方案

根据《广东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关于建立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粤农扶组〔2020〕20号）和《关于印发〈关于建立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长效机制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韶农扶组〔2020〕14号）精神，现就我区建立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长效机制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坚持中央统筹、省负总责、部门联动、市县抓落实的管理体制，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坚持事前预防与事后帮扶监测相统一，坚持开发式帮扶与保障性措施相结合，坚持外部帮扶与群众主体相协调的发展思路，把防止返贫作为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扶贫工作的重要任务，围绕“两不愁三保障一相当”目标标准，统筹政府、市场和社会资源，建立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巩固脱贫成果，确保高质量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

### 二、建立返贫预警动态监测机制

（一）监测对象。以家庭为单位，主要监测建档立卡已

脱贫不稳定户和边缘易致贫农户。

**(二) 监测范围。**监测对象规模一般控制在当地建档立卡人口的 5%左右，可以上下浮动，围绕“防止返贫和新致贫”的目标实事求是开展监测。

1. 有劳动能力贫困户人均可支配收入低于 1 万元，产业就业情况不稳定的农村家庭。

2. 因病、因学、因残、因灾、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等引发的刚性支出明显超过上年度收入和收入大幅缩减的农村家庭。

**(三) 监测程序。**以区级为单位组织开展监测。

1. **农户申报：**农户向所在行政村村委会提出申请。

2. **预警反馈：**相关行业部门预警反馈。区级教育、民政、人社、住建、卫健、应急、残联等相关行业部门每季度至少一次向区扶贫办提供疑似具有返贫致贫风险家庭，由区扶贫办进行信息比对，新增的疑似具有返贫致贫风险家庭名单转属地镇村核实筛查。

3. **镇村核查：**村干部对主动申报的农户、相关部门反馈的疑似具有返贫致贫风险家庭，结合所掌握村民及其家庭成员收入和生产生活条件情况，进行摸排梳理筛查、分析致贫原因或返贫风险，逐村逐户了解农户收入支出、产业就业、就医入学、住房饮水等情况，及时报镇政府安排走访核实。对核实属于监测范围的农户进行公示并经民主评议后，填写《广东省“脱贫不稳定户”监测信息采集表》或《广东省农村“边缘易致贫户”监测信息采集表》存档登记，自 2020 年 6 月起每月 25 日前将拟纳入监测范围人员汇总名单报区扶贫办进行确认。

**4. 确认对象：**区扶贫办通过综合行业部门反馈人员情况和镇村核查情况，联合相关行业部门进行信息比对筛查，确定监测对象、录入相关信息系统。确定监测对象后，区扶贫办及时向镇村和相关行业部门反馈监测名单。同时由镇建立帮扶台账、制定帮扶预案，明确每一户监测对象的帮扶措施、帮扶计划和预期成效。自2020年6月起每月30日前做好监测对象的线下登记、资料采集和留档记录，并将《涪江区扶贫监测对象情况统计表》报区扶贫办汇总。

**5. 动态管理：**对监测对象实行动态管理，及时掌握监测对象家庭成员的收入和生产生活条件变化情况，把握帮扶措施成效，准确判断返贫和致贫风险是否已消除，以每月一报的形式动态管理监测对象。对致贫风险已消除的监测对象可不再进行帮扶，按照省相关要求标记注销已消除致贫和返贫风险的监测对象，同时做好该户监测对象的帮扶台账记录。

**（四）监测周期。**收入计算周期为识别当月上一年度的收入总和，如2020年6月份纳入监测，则收入计算周期为2019年6月-2020年5月。

### **三、建立精准施策帮扶长效机制**

**（一）产业帮扶。**对具备发展产业条件的监测对象，加强生产经营技能培训，鼓励支持扶贫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创业致富带头人等带动其发展生产，充分发挥消费扶贫对产业促进作用，帮助销售农产品，根据发展生产资金的需求，提供扶贫小额信贷支持。

**（二）就业帮扶。**对有劳动能力和有就业意愿的监测对象，加强劳动技能培训，通过加强区域间劳务扶贫协作、建设扶贫车间、扶贫产业基地、扶贫龙头企业等途径帮助转移

就业；采用以工代赈、以奖代补、劳务补助等措施，带动参与农村公路、水利和基本农田等小型基础设施建设；通过造林绿化、森林管护、环卫保洁、巡逻值守等公益性岗位安置就业；鼓励创新创业、鼓励参加农村项目建设等，多渠道促进其就业增收。

**（三）综合保障。**对无劳动能力的监测对象，进一步强化低保、医疗、养老保险和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残疾人帮扶等综合性社会保障措施，确保应保尽保。对因病、因残、因灾等意外变故返贫致贫的家庭，及时落实临时救助等政策，救助资金及时发放到位，保障其基本生活。

**（四）教育帮扶。**对有因学致贫或返贫风险的监测对象，及时落实学生就读学段的教育资助政策，如学前教育资助、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和非寄宿生生活费补助、高中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助学金、大学生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等助学政策，进一步强化控辍保学，落实教育“一对一”帮扶关爱活动，阻断贫困代际传递。

**（五）住房帮扶。**对因灾或其他原因导致唯一住房不安全的监测对象，以加固维修、拆除重建、统筹安排公房、周转房、公共租赁住房、乡镇（街道）和村集中统建安居房、购买或长期租赁村民安全农房等方式保障其安全住房。

**（六）扶志扶智。**引导监测对象通过生产和就业脱贫致富，对自强不息、稳定脱贫致富的监测对象，鼓励通过以奖代补、以购代捐等方式进行帮扶。加强脱贫先进典型宣传，强化典型示范和教育引导，更好激发贫困群体的奋斗精神。积极开展乡风文明建设，发挥村规民约作用，倡导赡养老人、扶养残疾人。

**（七）资产增收。**加快扶贫项目及资产管理产权制度改革，促进扶贫资金形成经营性资产，推进扶贫资产健康有序运营，确保扶贫项目及资产保值增值、合理规范扶贫资产收益分配使用，惠及监测对象，激发其发展活力，提升长效帮扶实效。

**（八）科技扶贫。**制定建立科技特派员下乡帮扶制度和农业服务公司服务贫困户及监测对象奖补制度，加大贫困户及监测对象购买小型农机补助力度，让科技带动贫困户农业生产发展。

**（九）社会帮扶。**对因病、因残、因灾等意外变故出现返贫致贫风险的家庭，落实健康扶贫、残疾人帮扶、救灾救助等政策，保障其基本生活。依托社会力量帮扶，动员社会组织、扶贫志愿者开展助学助教、医疗义诊、养老助老等服务，多渠道筹措社会帮扶资金，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扶贫助困。

#### **四、工作要求**

**（一）压实责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加强监测和帮扶长效工作指导，督促责任落实。区级教育、民政、人社、住建、农业农村、卫健、医保、残联等部门应制定相应行业帮扶保障政策实施方案。区负主体责任，制定建立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长效机制的实施方案，做好调查核实、信息录入、精准帮扶、动态管理等工作。镇、村两级定期开展走访摸排、严格认定程序，抓好帮扶政策实施。各级相关行业部门要加强数据共享与比对分析，及时通报支出骤增或收入骤减家庭的预警信息。

**（二）及早介入。**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要建立区级扶贫、

教育、民政、人社、住建、卫健、应急、残联等相关行业部门预警沟通机制，对监测对象因故出现返贫致贫风险的及时沟通预警，提前采取有针对性的帮扶措施防止返贫致贫，在出现大灾大疫时及时排查监测对象生产生活困难状况，及早发现问题，及时制定帮扶措施，确保及时予以监测对象帮扶，实现全面稳定脱贫，避免出现大规模的新增贫困人口现象。

**（三）落实资金。**依托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现有成果，允许统筹涉农资金安排扶持给监测对象，积极引导动员金融资本、社会资本和慈善资金、爱心捐赠、公益帮扶社会众筹等公共资源，多方筹措资金。加强相关资金的使用管理，防止侵占、挪用、虚报、冒领、套取扶贫资金的行为。

**（四）访贫问效。**结合我区脱贫攻坚访贫问效工作开展，积极发挥领导带头访、帮扶干部访、帮扶责任人访、监督检查访、社会组织和爱心人士访等“五支队伍”的访贫问效主体作用，帮助开展动态监测，落实扶持政策，全面跟踪已脱贫出列村户和边缘易致贫户的后续发展需求；充分发挥广东省扶贫开发信息系统作用，加强监测对象家庭信息、收入状况等信息共享，不另起炉灶，切实减轻基层负担。

各镇要结合接续推进全面脱贫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开展，因地制宜鼓励创新，及时总结推广好经验好做法，及时发现和解决防止返贫和帮扶长效机制实施过程中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建立预防和扶持相结合的长效机制。

附件：1. 广东省“脱贫不稳定户”监测信息采集表

2. 广东省农村“边缘易致贫户”监测信息采集表

### 3. 浈江区扶贫监测对象情况统计表

韶关市浈江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

2020年6月24日



附件1

## 广东省“脱贫不稳定户”监测信息采集表

家庭住址：\_\_\_\_\_市\_\_\_\_\_县（市、区）\_\_\_\_\_乡（镇）\_\_\_\_\_村

采集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序号	户主姓名	居民身份证（残疾人证）号码	主要返贫风险（必填）	跟踪监测过程				
				联系电话及时间	是否就业	就业所在企业名称	月收入（元）	其他信息
1								
2								
3								
...								

备注：返贫风险包括：因大病、因学、因残、因突发事件、因产业失败、因就业不稳（疫情）、其他



## 广东省农村“边缘易致贫户”监测信息采集表

采集日期： 年 月 日

一、基础信息													
家庭住址： _____市_____县（市、区）_____乡（镇）_____村													
联系电话： _____													
二、家庭成员信息													
序号	A1姓名	A2性别	A3证件类型	A4居民身份证 (残疾人证) 号码	A5与户主 关系	A6民族	户籍所 在地	A7政治 面貌	A8文化 程度	A9在校学 生状况	A10健康状 况	A12务工 区域	A13务工 时间
1					户主								
2													
3													
三、致贫风险													
B1 致贫风险1（单选题）： <input type="checkbox"/> 因大病 <input type="checkbox"/> 因学 <input type="checkbox"/> 因灾 <input type="checkbox"/> 因残 <input type="checkbox"/> 因突发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因产业失败 <input type="checkbox"/> 因就业不稳（疫情）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B2 致贫风险2（单选题）： <input type="checkbox"/> 因大病 <input type="checkbox"/> 因学 <input type="checkbox"/> 因灾 <input type="checkbox"/> 因残 <input type="checkbox"/> 因突发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因产业失败 <input type="checkbox"/> 因就业不稳（疫情）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B3 致贫风险3（单选题）： <input type="checkbox"/> 因大病 <input type="checkbox"/> 因学 <input type="checkbox"/> 因灾 <input type="checkbox"/> 因残 <input type="checkbox"/> 因突发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因产业失败 <input type="checkbox"/> 因就业不稳（疫情）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四、收入情况													
C1工资性收入（元）				C4转移性收入（元）				C4-5生态补偿金（元）					
C2生产经营性收入（元）				C4-1计划生育金（元）				C4-6其他转移性收入（元）					
C3财产性收入（元）				C4-2低保金（元）									
C3-1资产收益扶贫分红收入（元）				C4-3特困供养金（元）								C5生产经营性支出（元）	
C3-2其他财产性收入（元）				C4-4养老保险金（元）									

附件3

### 涪江区扶贫监测对象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

统计日期： 年 月 日

镇	合计		脱贫不稳定户		边缘易致贫户		备注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